

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至三十日國殤節特會信息綱目

總題：走享受基督作生命樹的路

第二篇 兩棵樹與兩種生活的原則

讀經：創二9，來四12，林前二14～15，羅八4，6，弗四18～19，林後十一3

壹 創世記二章九節的兩棵樹—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—代表兩種生活的原則：

- 一 這兩棵樹表明基督徒能憑着兩種不同的原則—是非的原則或生命的原則—而生活—林前八1。
- 二 基督徒不是講是非的原則，善惡的原則，乃是講生命—約壹五11～13，20。
- 三 當我們接受主耶穌，得着新的生命之後，我們多了一個生活的原則—生命的原則；我們如果不知道，就會把生命的原則擺在一邊，而跟從是非的原則。
- 四 基督徒不是問事情對或不對，乃是在作事時間裏面的生命怎麼說—羅八6，弗四18～19。

貳 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是憑着裏面的生命，不是憑着外面是非的標準；我們生活的原則是裏面的而不是外面的：

- 一 如果我們生活的原則也不過是對與錯，我們就和世人一樣了—17節。
- 二 對不對，不是憑着外面的標準，乃是憑着裏面的生命。
- 三 我們不只是惡事不能作，連僅僅是善的事也不能作：
 - 1 基督徒只能作出乎生命的事；在這裏有惡事，有善事，也有生命的事—約一4，十10，約壹二25，五13。
 - 2 在創世記二章九節，『善惡』擺在一起，兩者是在一條路上，『生命』是在另外一條路上。
 - 3 有一個標準比善的標準還要高，這個標準乃是生命的標準—約十一25，約壹五11～12。
 - 4 基督徒的生活標準，不只是對付惡的事，也是對付善和對的事。
 - 5 許多事情，雖然按着人的標準是對的，但是按着神的標準卻是錯的，因為缺少神的生命。
- 四 基督徒的生活是憑着裏面的生命—羅八2，6，10～11：
 - 1 沒有一個基督徒可以在生命之外有所決斷—約壹五13。
 - 2 裏面生命加增的事，就都是對的；裏面生命減少的事，就都是不對的。
 - 3 我們的道路是神的生命，不是是與非；這兩個原則的分別太大、對比太強了。
 - 4 我們只有一個問題：神的生命在我們裏面是起來的，或者是萎下去的；這要斷定我們的道路。
 - 5 神乃是要求到神的生命滿足了纔彀；我們要作到神所給我們的生命滿足了纔彀—約一4，三15。
 - 6 基督徒不是因為犯了罪在神面前認罪而已；基督徒許多時候是因為作了好事而在神面前認罪。
 - 7 我們生活的原則，不是分別善和惡；我們在神面前所分別的是生命和死亡—羅

八6，約壹三14。

叁 我們若要按照生命的原則生活，就需要分辨靈與魂，並且認識靈—來四12，林前二14~15：

- 一 主就是那靈，在我們靈裏生活、居住、運行、行動並行事，並且我們與祂成為一靈—林後三17，羅八16，林前六17：
 - 1 我們若想要實際的認識主，並在日常生活中經歷祂，就必須學習分辨我們的靈一二14~15。
 - 2 我們若不認識我們人的靈，就不能領會神在我們裏面的行動，也不能跟從主，因為今天主乃是那靈，活在我們靈裏—約壹二27，提後四22。
- 二 我們需要認識我們的靈與其他內裏諸部分的不同—詩五一6，結三六26，彼前三4。
- 三 在我們的魂裏作任何事，不論事是對或不對，都是活在舊人裏；因此，我們需要否認我們的魂生命，就是我們的己—太十六24~26。
- 四 當我們跟從靈，我們就是跟從主自己，因為主是在我們靈裏—提後四22，林前六17。

肆 我們要按照生命的原則生活，就需要跟隨生命內裏的感覺—羅八6，弗四18~19，賽四十31：

- 一 生命的感覺是主觀的、個人的、實際的：
 - 1 在消極一面，生命的感覺是死的感覺—羅八6上。
 - 2 在積極一面，生命的感覺是生命平安的感覺，感覺剛強、飽足、安息、明亮、舒服—6節下。
- 二 生命感覺的源頭是神聖的生命、（弗四18~19、）生命之律、（羅八2、）聖靈、（11，約壹二27、）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、（約十五4~5、）和在我們裏面運行的神。（腓二13。）
- 三 生命感覺的功用，是使我們知道自己是活在天然的生命裏，或活在神聖的生命裏；是活在肉體裏，或活在靈裏—林前二14~15，羅八8~9，加五16~17。
- 四 信徒的生命長進不長進，就在於他如何對待生命內裏的感覺—弗四15，西二19，林前三6~7。
- 五 我們需要將自己禱告到生命的感覺裏，並天天活在這種管制、引導、指引的元素之下—羅八6，弗四18~19，約壹二27。
- 六 我們越照着靈而行並跟隨生命的感覺，就越照着生命的原則而活—羅八4，6。

伍 我們若照着生命的原則而活，我們辨識事物，就不會照着對錯，乃照着生命或死亡—林後十一3：

- 一 約翰福音強調一個事實：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相對，我們不該在意善惡，乃該在意生命—四10~14，20~21，23~24，八3~9，九1~3，十一20~27。
- 二 辨識一件事最好的辦法—辨識的祕訣—乃是照着生命或死亡來辨識；我們必須學習照着生命和死亡來辨識、分辨事情，拒絕任何剝奪我們對主作我們生命供應之享受的說話，而接受主真正的職事，真正的職事總是加強我們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供應—羅八6，林後十一3。